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宝色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953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797.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2,828.5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9,968.4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293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且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